

www.dachenglaw.com
上海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24 层 (200120)
24F, Shanghai World Finance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200120, China
Tel: +8621-5878 5888
Fax: +8621-2028 3853

 DACHENG
LAW
OFFICES
大成律师事务所



大成海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简报

(2013 年 1 月) (总第 2 期)

目 录

中国海外投资观察.....	2
立法趋势	2
央行首次提出 QDII2 试点个人境外投资或开闸.....	2
业界新闻	3
潍柴动力入股德国凯傲公司	3
四川汉龙集团投资美国钼矿	3
金螳螂控股美国 HBA 布局国际市场.....	4
汉能控股收购美国光伏企业	4
汽车自主品牌海外投资第二波	5
雅士利国际集团投资 11 亿元人民币在新西兰建乳品厂	5
中国私募股权基金拟收购博茨瓦纳 Boseto 铜矿项目	6
外汇局成立外汇储备委托贷款办公室(SAFE Co-financing).....	6
案例分析.....	7
中国财团收购全球第二大飞机租赁公司 ILFC.....	7
加拿大政府批准中海油收购尼克森	9
OIC 动态.....	11
卢森堡 Arendt & Medernach 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席来访我所	11
澳大利亚 Lavan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来访我所	12
联系方式.....	13

中国海外投资观察

立法趋势

央行首次提出 QDII2 试点个人境外投资或开闸

2013 年央行工作会议上，金融改革话题成为亮点。会议提出要积极做好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QDII2)试点相关准备工作。

会议明确提出，将在今年开展跨境个人人民币业务，稳妥推进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试点，积极做好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QDII2)试点相关准备工作，以及逐步扩大民间对外投资。



目前，我国实行的是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制度，境内的个人只可以通过银行、基金等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进行境外固定收益、权益类等金融投资。会议要求今年积极做好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QDII2)试点相关准备工作，这对于持外币在手的个人投资者来说，无疑是好消息。

与 QDII 中的境内机构投资不同，QDII2 是指在人民币资本项下不可兑换条件下，有控制地允许境内个人投资境外资本市场的股票、债券等证券投资业务的一项制度安排，即此前市场一直热议的港股直通车制度。QDII2 试点的开展将对 A 股及港股产生一定影响，并对资本项目自由兑换、人民币国际化均有推动作用。

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QDII2)应该与此前所说的“港股直通车”在技术操作上或有区别，但在实质上都是境内个人投资者投资境外的一种方式 and 途径。

央行表示积极备战 QDII2 试点或意味着有条件有范围的开闸，有条件意味着合格，比如投资年限、投资门槛等符合监管要求，有范围或代表着先香港、后国际的开放步骤。

业界新闻

潍柴动力入股德国凯傲公司



2012 年 12 月 28 日，潍柴动力对外宣布，入股德国凯傲集团的交易终于顺利完成。此次战略合作，潍柴动力的投资总额达 7.38 亿欧元，其中，4.67 亿欧元将通过增资形式收购凯傲 25% 的股权，另外，2.71 亿欧元将从林德物料搬运有限公司收购其液压业务 70% 的多数股权。

继今年成功重组意大利法拉帝游艇公司之后，潍柴动力又成功迈出了其全球化战略布局的重要一步。通过此次交易，潍柴动力进入了全球领先的叉车和高端液压领域。由于液压控制系统是制约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最突出的“瓶颈”，潍柴动力掌握高端液压技术，将有助于打破全球液压制造长期被国外大公司垄断的格局，改变我国高端液压产品长期依赖进口的现状，并将助推我国工程机械产业升级，实现向价值链高端拓展。

而重组后的凯傲集团，将借力潍柴动力强大的本土实力及丰富的网络资源，迅速进入高增长的亚洲市场，同时，也将受惠于潍柴动力在中国和欧洲的广泛供应商体系。

四川汉龙集团投资美国钼矿

近日，美国土地管理局批准了四川汉龙集团投资美国内华达州钼矿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3 亿美元。汉龙集团通过先期投资 8000 万美元，收购科罗拉多的上市公司 General Moly Inc. 超过 30% 的股权而成为尤里卡附近矿产的控股股东和管理者，承诺将为采矿工程安排高达 7.9 亿美元的融资。

金螳螂控股美国 HBA 布局国际市场

2013年1月4日，金螳螂公司公告宣布收购全球最大的酒店室内设计公司——美国 HBA International 70% 股权后，合作双方在 11 日于人民大会堂举行战略合作签约仪式。这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第一次跨国收购。意味着，金螳螂将由此实现从中国顶级向世界领先的跨越。



此次并购，金螳螂将利用 HBA 全球化的布局，发挥 HBA International 的全球化平台作用，大力开拓国际业务。3000 多人的世界上最大的室内设计师团队将构筑一个中西融合兼容并蓄的人才高地，同时，金螳螂将引进 HBA International 先进的设计理念，大力提升公司的整体设计水平，从源头上抢占高端市场，进一步提升和巩固公司在高端市场设计、装饰施工上的领先优势。

汉能控股收购美国光伏企业



2013年1月9日，汉能控股集团对外证实，已完成对美国太阳能技术公司 Miasole 的收购。这是汉能控股在过去一年来第二次收购处于困境中的海外太阳能公司。此次收购使得汉能控股在装机总量上超过美国公司 FirstSolar，成为全球最大的太阳能薄膜发电设备生产商。

汉能控股向美国进军的举措值得肯定，其选择此时收购 Miasole 是典型的“逆市而动”，市场风险相对较高。不过，若能很好地驾驭 Miasole，这将成为汉能控股海外扩张的关键一步。

汽车自主品牌海外投资第二波

1 月 6 日，长安汽车发布消息称正考虑和国内其他自主品牌车企合作，在巴西或俄罗斯合资建设新的汽车组装厂。近期做出了类似决定的还有吉利、长城、奇瑞、比亚迪、海马、福田、江淮、力帆等自主品牌车企。



自主品牌海外战略进入关键阶段，越来越多的自主品牌车企，开始尝试在海外投资建厂。总体发展从最初贸易方式，开始大规模地转变为在当地设立组装厂，进行本土化尝试。

雅士利国际集团投资 11 亿元人民币在新西兰建乳品厂

雅士利国际集团将投资 11 亿元人民币在新西兰建厂，生产婴幼儿配方奶粉成品及半成品。雅士利国际集团现已开展相关的政府审批工作，包括已向新西兰海外投资办公室提交了重要商业资产投资许可申请。雅士利新西兰乳业有限公司的工厂选址位于新西兰北岛中部的怀卡托地区，该处是世界著名的农牧地区，同时也是新西兰奶源的核心地区，其奶源优良品质为世界所公认。



雅士利集团对在新西兰建厂前景表示乐观。雅士利负责人说，除了中国政府对新西兰出口到中国的婴幼儿奶粉实施零关税的政策之外，中国与新西兰在农业和畜牧业资源上有很大的互补性。随着雅士利新西兰乳业有限公司工厂的建立，预计可为当地提供近百个直接就业岗位。

中国私募股权基金拟收购博茨瓦纳 Boseto 铜矿项目



总部位于中国上海的私募股权投资公司鸿商产业控股集团(Cathay Fortune Corp)联合中非发展基金(China-Africa

Development Fund), 于日前向澳大利亚铜矿商 Discovery Metals Ltd. (DML) 发出价值 8.3 亿澳元(约合 8.48 亿美元)的收购要约,拟全盘收购 DML 公司及其位于博茨瓦纳西北部的 Boseto 铜矿项目。DML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1 日收到正式收购要约。2012 年 10 月, 董事会认为报价偏低而拒绝了该收购邀约。

目前该项海外投资的最新进展是, 鸿商产业启动直接从 DML 股东收购股份, 并将要约收购期限从 2013 年 1 月 11 日延长到 2 月 8 日。

据了解, DML 公司位于博茨瓦纳境内的 Boseto 铜矿项目有望于 2013 年第一季度实现满负荷运行, 铜生产能力达 300 万吨每年; 同时, 在 Boseto 附近也有望开发类似的项目。

鸿商集团官网显示, 该公司创立于 1998 年, 属内资民营企业, 旗下产业涉及数据通信设备、航空运输、机电自动化、矿业投资、金融投资、风险投资等领域。截至 2009 年末, 该公司本部合并净资产达到 50 亿元左右, 拥有洛阳钼业 (03993.HK)35.62%的股权。洛阳钼业是中国最大、全球第四大的钼生产商。鸿商集团实际控制人于泳行事低调。在 2012 福布斯中国富豪榜上, 于泳以 44.7 亿元的财富, 排在第 208 位。

外汇局成立外汇储备委托贷款办公室 (SAFE Co-financing)

外汇局有关负责人 1 月 14 日证实, 在外汇储备经营管理机构内, 成立外汇储备委托贷款办公室, 负责创新外汇储备运用工作。相关操作均按市场化原则和条件开展, 尊重市场选择和意愿, 维护并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委托贷款不失为一个利用外汇储备的好办法, 这个就是将外汇储备给中国的企业做贷款, 助力他们“走出去”。

案例分析

中国财团收购全球第二大飞机租赁公司 ILFC

由新华信托、国家航空产业基金以及 P3 Investment Ltd 构成的中国财团与 AIG 达成协议，将以 42.3 亿美元的价格收购后者旗下航空租赁公司 ILFC 80% 的股权。另外，中国财团还有权购买另外 9.9% 的股权。此次估值比三季度末 ILFC 所公布的 79 亿美元的账面价值要低 1/3。



这笔交易还有待中美两国政府的审查。若最终完成，将成为两国企业间最大的一笔并购交易。

这并不是中国企业第一次试图通过海外并购进入飞机租赁市场。中国银行于 2006 年以 9.65 亿美元全资收购了新加坡的飞机租赁公司，这部分业务的税后净利润在 2011 年达到 2 亿美元。国开行也曾在 2011 年开价约 75 亿美元，希望收购苏格兰皇家银行（RBS）的飞机租赁业务，不过最后遭到 RBS 方面的拒绝。民生银行、交通银行旗下的金融租赁公司都有相关业务。

市场潜力巨大是吸引众多中国公司竞相进入航空租赁业的原因。波音公司曾预测“到 2030 年，中国将需要引进 5000 架新飞机，其中以租赁方式获得的飞机将占 45%，即 2700 亿美元的新增市场”。另一个利好因素是，低空空域限制到 2015 年前将在全国范围内放开，将有望抬高包括私人飞机等在内的整个通用航空业所能创造的利润。航空公司并不愿意完全购买飞机，超过 50% 的飞机来自租赁。

在此项交易达到终点的路途中，最显而易见的障碍在于双方国家的审批。作为受到 SEC 监管的类金融机构，美国向来对来自中国国资背景的股权收购虎视眈眈，尤其是控股权的收购。

此前国家开发银行在并购苏格兰皇家银行旗下飞机租赁业务时，尽管报价比排名第二位的日本三井住友银行高出 2.4 亿美元，达到 75.4 亿美元，最终还是遭到了苏格兰皇家银行的拒绝，RBS 担忧的正是国开行的国有背景及中国审批速度问题。

此次新华信托收购 ILFC 在美国需经过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的审查，此类审查预计最长不超过 75 天。此外，在中国国内，新华信托亦需要面对银监会，商务部，外管局，发改委的层层审批。

目前新华信托募集资金最为可能的方式是通过单一资金信托募集资金，并以 QDII 的方式

投资于海外。新华信托的 QDII 投资资格已经获得银监会批复。公开资料显示，过去几年获得 QDII 资格的六家信托公司加总额度为 31.5 亿美元。新华信托所能申请的 QDII 额度仍需等待外汇管理局审批。

不过，由于 QDII 的投资范围限定，此前信托公司均投资于公开市场的金融产品。若新华信托需通过 QDII 投资海外实业，银监会或可能需要修改《信托公司受托境外理财业务管理暂行办法》或申请特批。

[吴明、赵琰]



加拿大政府批准中海油收购尼克森



加拿大政府批准中海油收购尼克森（Nexen）的申请，是迄今为止中国企业的最大一次海外收购活动。历年来，中国企业“走出去”进行投资经历过许多失败，而这次中海油的大手笔收购却能获得加政府的批准，是因为该笔交易依据《加拿大投资法》的规定，给

加拿大带来了‘净收益’，而且，中海油为这项交易的达成做出了诸多承诺。市场投资人士评价称，这是一起有积极意义的收购案，既契合目前的市场背景，也符合中加双方的共同利益。

《加拿大投资法》旨在鼓励加拿大人和外国人对加拿大进行投资。该法规定了必须经过审查的投资包括：一般说来，一个非加拿大人购买正在经营中的加拿大企业必须依照《加拿大投资法》的规定向投资审批部门通知备案，或要经过申报批准。至于是需要通知备案还是要申报批准，则根据被收购的加拿大企业资产总值的数额而定。《加拿大投资法》适用于那些目前仍然由加拿大人控制的企业，以及被那些在加拿大设立了分公司的外国公司间接收购的加拿大企业。

如果投资申请项目需经过审核，则投资人必须提出有关投资者个人及投资计划的详细资料。每一投资项目都将以个案方式接受评估，以决定此投资项目是否对加拿大 有利。下列事项是评估时考虑的因素：该投资对加拿大经济活动及性质是否有影响，包括对就业、原料加工、加国设备、零部件及服务效率是否有益，以及是否能够增加对外出口；加拿大国民是否能够在企业或企业所属的产业中得到充分参与及就业机会。该投资是否能提升生产力及效率，是否能促进科技发展及产品创新， 并使产品多元化；该投资对该产业或相关产业的竞

争情况有何影响；该投资是否与全国工业、经济及文化政策兼容；该投资对加国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是否有竞争力。

如果投资审批委员会认为项目不符合要求，将书面通知申请人，并告知其有权进行申诉并可以做出承诺保证。投资审批部门将根据其申诉和所作的承诺保证来做批准或不批准的最后决定。

《加拿大投资法》规定，资产价值超过 3.3 亿加元的外国投资案须经联邦政府审批，以确保交易给加拿大带来“净收益”。新规定则对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分开处理，将需要接受加拿大政府审批的民营企业收购案资产价值提高到 10 亿加元，而国有企业收购案需要接受审批的资产标准仍维持在 3.3 亿加元。



根据新规定，针对外国国企收购案，加拿大政府今后将从三方面进行审查：一、外国国企对所收购的加拿大企业的影响或控制程度；二、外国国企对所收购的加拿大企业所在行业的影响或控制程度；三、外国政府对收购加拿大企业的国企的影响或控制程度。此外，针对外国国企对加拿大油砂资产的收购案，新规定还作了额外限制，即加拿大政府将只有在“特例的情况”下才予以批准。

新规定可能改变中加经贸投资关系的格局。中国国企受限，为中国民营企业提供了机遇，使其在加能源领域有相对更大的施展空间。目前中国民营企业在加拿大的能源投资规模相对有限，这种现状将随着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投资加拿大而改变。

[吴明、赵琰]

OIC 动态

卢森堡 Arendt & Medernach 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席来访我所

2012 年 12 月 3 日下午，卢森堡最大的律师事务所 Arendt & Medernach 律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席 Guy Harles 先生来我所访问。本所国际业务部副主任、合伙人刘新宇律师、合伙人吴明律师在环球金融中心 24 楼会议室进行了接待。

会上，双方互相简要介绍了各自所在律师事务所的历史、执业领域及发展方向。刘律师和吴律师专门强调了大成所正在推进的国际化及专业化工作，以及大成所国际业务部在跨境交易领域的专业优势，覆盖外商来华直接投资以及中国企业境外投资。Guy Harles 先生首先对大成海



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的成立表示祝贺，同时提及卢森堡因其独特的地理、文化及法律优势，已经成为跨国公司设立欧洲总部的首选地，更是日渐增多的中国企业进入欧洲市场的门户。基于两家律所的业务互补性，双方皆表示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及在中卢跨境交易业务领域进行合作的意愿。

Arendt & Medernach 律师事务所是一家领先、独立、提供全面服务的律师事务所，其总部位于卢森堡，其国际团队由超过 290 名法律专业人士组成，通过在卢森堡、布鲁塞尔、迪拜、香港、伦敦、莫斯科和纽约的办事处向客户提供卢森堡法律相关服务，包括投资基金、金融服务、公司法、税务、知识产权、劳动法、欧盟和竞争法以及诉讼等。

澳大利亚 Lavan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来访我所

2012 年 12 月 5 日下午，来自西澳大利亚佩斯市的 Lavan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Sol Majteles 先生和 Tony Chong 先生来我所访问。本所刘逸星主任、国际部合伙人张根旺律师及吴明律师在环球金融中心 24 楼会议室进行了接待。

刘逸星主任向来宾介绍了大成所在近年来的发展历史，以及大成所正在进行的专业化、国际化及标准化建设。国际部合伙人吴明律师向来宾简要介绍了国际部在外商来华投资以及中国企业海外投资两类跨境交易领域的业务能力。国际部合伙人张根旺律师则着重强调了跨境交易业务中涉及劳动法及劳资纠纷的风险防范。

Sol Majteles 先生和 Tony Chong 先生也认为大成近年的发展有目共睹。Lavan 律师事务所作为西澳的一家精品律师事务所，希望在中澳双向跨境交易业务领域展开合作。刘逸星主任建议以派驻所内顾问的形式，增强两所互动，紧密双方的合作关系。Lavan 律师事务所对此很感兴趣。

Lavan 律师事务所总部位于澳大利亚西部，其由 20 名合伙人以及超过 200 名员工组成。在 2006 年以前，Lavan 律师事务所的名称为 Phillips Fox, Lavan Solomon & Lavan Walsh 律师事务所，其曾有 120 年的历史。自 2006 年 3 月更名为 Lavan Legal 以来，Lavan 律师事务所已经发展成为澳大利亚最有创新性的律师事务所之一。

联系方式

大成海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

主任：刘逸星

副主任：吴晨尧、黄正东

执行委员会理事长：吴明

执行委员会成员：黄正东、刘新宇、吴明、金依依、周姣璐、沈剑

大成海外投资海服务中心简报

本期轮值主编：吴明

联系方式

周丹 秘书

地址：上海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24 层

电话：021-5878 5888

直线：021-2028 3962

电邮：oit@dachenglaw.com

编者按：

本简报旨在报道中国法境外投资的最新资讯、境外投资目的国的基本法律环境与投资机会以及我们的实务经验与工作动态。本简报所有内容不可替代个案的正式法律意见。若您重复收到简报或者要订阅、退订或进一步了解本简报的内容，请通过电邮 oit@dachenglaw.com 联系我们。